

# 赣南医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第三次调剂公告

(含“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调剂公告)

(4月17日)

## 一、赣南医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接收调剂专业

院系名称	学科代码、研究方向	缺额计划	备注	
基础医学院 (杨老师: 0797-8169808)	100100 基础医学 (学术学位)	3	本专业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	
	02 免疫学	1		
	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病理生理学)	2		
	1001Z1 医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学术学位)	1		
	1001Z1 医学生理学 (学术学位)	1		
	105300 公共卫生 (专业学位)	1		
药学院 (杨老师: 0797-8169775)	100700 药学 (学术学位)	3	本专业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	
	01 药理学	1		
	02 药物化学	2		
临床医学院 (丁老师: 0797-8689034)	100200 临床医学 (学术学位)	7	1.本专业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 2.限临床医学专业背景的考生。	
	内科学	消化系病		1
	02 儿科学			1
	10 外科学	普外		1
		泌尿外		1
		胸心外		1
		神外	1	
	17 麻醉学		1	1.本专业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 2.限临床医学、麻醉学专业背景的考生。
	105100 临床医学 (专业学位)		7	1.限临床医学专业背景且第一学历为 5 年制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含应届和往届), 不接受专升本、专接本、成考和自考生。 2.医学影像学专业背景且第一学历为 5 年制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含应届和往届), 只能调剂“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专业。 3.麻醉学专业背景且第一学历为 5 年制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含应届和往届), 只能调剂“麻醉学”专业。 4.对于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人员原则上不得调剂本专业学位研究生。 5.本专业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
	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	
	09 外科学	普外	2	
		泌尿外	1	
		神外	1	
14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1		
27 全科医学		1		
护理学院 (黄老师: 13576766386)	105400 护理 (专业学位)	2	1.本专业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 2.限护理学专业本科毕业生。	
	01 临床护理	2		

另外，我校 2019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招生计划第三次调剂名额共计 1 名，以上各缺额专业均可接收，且不占用以上缺额计划。

## 二、调剂基本条件

1. 符合调剂专业的报考条件（详见《赣南医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二、报考条件”<http://xkb.gmu.cn/show.aspx?id=661&cid=38>）。

2. 初试成绩达到教育部公布的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A 类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初试总分不低于 200 分。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 三、调剂名单确定

在满足调剂基本条件的前提下，对在同一时段，申请同一学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照考生初试成绩总分择优确定复试资格名单，调剂差额比例为 1：2。最后一名考生出现重分的情况下一并列入。

## 四、调剂程序及时间

1. 所有调剂考生务必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志愿进行网上调剂，未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调剂的考生，调剂无效。

2. 调剂系统开通时间：4 月 17 日 14:30，调剂系统关闭时间：4 月 18 日 8:30。届时学校将对申请调剂的考生材料和网上信息进行审核，如果符合我校要求，会在考生报名的 36 小时内在网上发送复试通知。如果 36 小时后未收到我校复试通知，可改报其它志愿。收到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均

应在规定时间内登陆调剂服务系统确认是否参加复试，逾期未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调剂资格。相关调剂工作要求及办法请查阅《赣南医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及录取办法》。

3. 考生需对所有填报信息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复试资格。

## 五、复试安排

具体复试安排请密切关注我校研究生工作处网页的通知。

## 六、奖助政策

1. 设立国家助学金，助学金标准为每生每月 600 元，一年按 10 个月发放。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不含委托培养研究生。

2. 设立国家奖学金，奖励金额为每生 20000 元。

3. 设立江西省政府奖学金，奖励金额为每生 10000 元。

4. 设立学业奖学金。奖励比例为 40%，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8000 元。

5. 设立研究生“助教、助研、助管”岗位，按月发放津贴。

七、我校将根据招生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更新相关专业调剂信息，请考生及时关注。

## 八、联系方式

调剂专业咨询请联系各学院联系人（见接受调剂专业表）。研究生工作处联系电话：0797-8169673。

赣南医学院研究生工作处

2019 年 4 月 17 日